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21日至2024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63586372 号

申请日期 2022年03月28日

商 标



谷创智能  
GU CHUANG ZHI NENG

申请人 谷创智能装备（东莞）有限公司

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塘州路8号102室

代理机构 东莞聚创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谷物脱壳机；谷物脱粒机；孵化器；划线机（印刷工业机械）；纺织工业用机器；包装机械；塑料封口用电动装置（包装用）；工业打标机；化学工业用电动机械